

标段编号：2407-440304-04-01-744595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福田区校舍结构加固工程（一期）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7月08日

资信标文件目录

- 1、企业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3
 - 1.1 陆丰市预制菜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孵化中心安全加固、改造、扩建工程... 4
 - 1.2 石化区西部公用管廊（滨海三路-滨海大道段）项目补强工程 10
 - 1.3 万联购物广场加固工程（三资工程）（二次） 23
- 2、拟派团队(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业绩（不评审） 36
 - 2.1 项目经理业绩 36
 - 2.1.1 深圳棋院园岭训练部加固改造工程 40
 - 2.1.2 深圳市福田区实验教育集团侨香学校(南校)2025 年零星维修项目 55
 - 2.1.3 前海印里公交场站项目改造工程 68
 - 2.2 技术负责人业绩 84
 - 2.2.1 建科院未来大厦 R1 栋 5-9 层装修工程 87
 - 2.2.2 安联尚璟府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项目 103
 - 2.2.3 石化区西部公用管廊（滨海三路-滨海大道段）项目补强工程 117
 - 2.3 安全负责人业绩 130
- 3、企业综合实力 133
 - 3.1 企业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133
 - 3.2 履约评价 149
 - 3.2.1 建科院未来大厦 R1 栋 5-9 层装修工程 150
 - 3.2.2 毕业生宿舍修缮(2025 年)项目 151
 - 3.2.3 深圳本部生活区及办公区隔离项目 152
- 4、农民工工资拖欠相关信用记录（不评审） 153
- 5、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书（不评审） 154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提供近五年内（从本工程招标公告的发布之日倒推）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若提供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注：1、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资料为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盖章（公章/合同专用章）等）。2、投标人需自行列表汇总业绩表，格式自拟。3、建议优先提供加固工程业绩。
2	拟派团队（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业绩（不评审）	提供近五年内（从本工程招标公告的发布之日倒推）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或安全负责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或安全负责人各提供 3 项，若提供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注：1、业绩为竣工业绩，要求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盖章等）、竣工验收证明、担任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或安全负责人证明文件。时间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2、若竣工验收证明、合同均无法体现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业绩的，可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盖公章担任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任职证明、施工许可证明文件、中标通知书或其他证明文件等。
3	企业综合实力（不评审）	投标人提供企业说明及其他证明实力资料。证明实力资料包括以下部分内容：（1）企业专业技术人员规模（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以上工程师）。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规模可提供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并列表汇总职称人员专业、编号及人数；一级注册建造师规模情况可提供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微信小程序一级注册建造师人数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扫描件）。（2）履约评价：投标人提供近一年内（从本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政府建设单位项目履约评价扫描件或其他证明材料（不超过 3 项，若所提供履约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列表汇总，格式自拟。1、提供履约评价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2、履约证明材料需体现评价等级或具体分数，政府建设单位发出的表扬信、通报表扬函件、奖状证书等也可作为证明材料，清晰展现评价时间、政府建设单位盖章。
4	农民工工资拖欠相关信用记录（不评审）	投标人自行提供企业近一年《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告知书》，格式自拟（明确是否有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情形）。注：最终结果以招标人查询的为准。
5	投标人企业性	提供《企业性质告知书》，格式自拟（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注：

	质告知书（不 评审）	提供《企业性质告知书》原件扫描件。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76803B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喻利红

成立日期 1986年03月29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29号天安
创新科技广场一期A座7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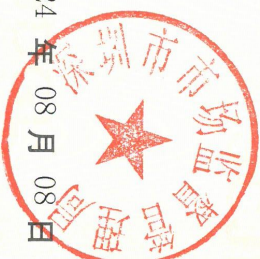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8月08日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10244139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市安达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1、企业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甲方	合同签订 日期
1	陆丰市预制菜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工程一孵化中心安全加固、改造、扩建工程	394.974659	陆丰市农业农村局	2024-03-15
2	石化区西部公用管廊（滨海三路-滨海大道段）项目补强工程	298.234467	惠州大亚湾石化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2024-09-5
3	万联购物广场加固工程（三资工程）（二次）	139.589772	深圳市上屋股份合作公司	2023-02-23

1.1陆丰市预制菜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孵化中心安全加固、改造、扩建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编号：LFJG2024-0003001

招 标 单 位 意 见	深圳市安达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陆丰市预制菜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孵化中心安全加固、改造、扩建工程 招标评标工作已于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八日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并已按规定公示完毕，未接到任何单位投诉和提出异议，请于规定时间内与我单位协商办理合同签订的有关事宜。 法定代表人（签名）：  (盖章) 2024年03月12日 		
交 易 中 心 确 认 意 见	该项目已于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八日在我中心完成招标工作，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深圳市安达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并已按规定公示完毕，现予以确认。 (盖章) 2024年03月12日 		
工 程 地 点	陆丰市东海街道乌坎村	招 标 方 式	公开招 标
联 系 人	黄炳专	联 系 电 话	0660-8510218
工 程 规 模	陆丰市预制菜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孵化中心安全加固、改造、扩建工程，总投资59766.91万元，其中工程费用49800.31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5220.56万元、预备费用2846.04万元、土地使用费1900万元，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招 标 内 容	拆除内隔墙，拆除原有混凝土结原有结构扩建、原有结构加固、新建钢结构等。具体工作内容以发包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中 标 价	大写：叁佰玖拾肆万玖仟柒佰肆拾陆元伍角玖分		

	小写：3,949,746.59元
项目负责人	曹敏红,证书编号：粤2442022202308893，粤建安B（2023）0902056；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陆丰市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安达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陆丰市预制菜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孵化中心安全加固、改造、扩建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陆丰市预制菜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孵化中心安全加固、改造、扩建工程。
2. 工程地点：陆丰市东海街道乌坎村。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陆发改投审〔2023〕142号。
4. 资金来源：上级资金补助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不足部分由市财政局统筹解决。
5. 工程内容：拆除内隔墙，拆除原有混凝土结构原有结构扩建、原有结构加固、新建钢结构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拆除内隔墙，拆除原有混凝土结构原有结构扩建、原有结构加固、新建钢结构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3月7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5月7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达到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肆万玖仟柒佰肆拾陆元伍角玖分（¥3949746.59元）；

其中：

（1）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伍仟陆佰壹拾元柒角伍分；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曹敏红。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3月15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陆丰市农业农村局会议室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四份，承包人执四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喻利红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76803B

地 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东周社区聚丰
路1801号研祥科技工业园2栋1703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D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755-82783515

传 真：0755-82782253

电子信箱：1322541701@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
海支行

账 号：44250100004300001345

1.2 石化区西部公用管廊（滨海三路-滨海大道段）项目补强工程

惠州大亚湾石化公用管廊有限公司合同
合同号: GL-HT-GC-2024-54

石化区西部公用管廊(滨海三路-滨海大道 段)补强项目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方）：惠州大亚湾石化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就甲方的石化区西部公用管廊(滨海三路-滨海大道段)补强项目工程等相关事宜，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承诺共同信守。

第一条 合同标

石化区西部公用管廊(滨海三路-滨海大道段)补强项目工程施
工。

第二条 规格及质量要求

2.1 乙方严格按照甲方审定的施工图纸及附件1施工。

2.2 工程施工中的材料由乙方提供，材料应符合国家标准，并经甲方同意。

2.3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5.2.1

5.2

5

目录

该

第三条 工期

本合同约定施工期限自甲方通知的开工日起计算。工期总日历天数不超过 30 天，且需在 2024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合同所有内容。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第四条 施工验收

4.1 施工地点：位于惠州市大亚湾石化区。

4.2 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施工，接受甲方代表监督。

4.3 施工所需电、人员、工具、配件、设备均由乙方自行解决，由此而产生的费用及相关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4.4 甲方验收时如发现乙方的施工与本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绝验收。

第五条 付款

5.1 本工程按双方商定的固定总价包干结算工程费，工程包干造价合计（含税）为人民币 3264918.66 元，大写：叁佰贰拾陆万肆仟玖佰壹拾捌元陆角陆分（其中税率为 9%，税费为 269580.44 元）。

5.2 固定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5.2.1、按甲方审定下发的施工图纸的全部施工内容施工；

5.2.2、施工期间人工费、材料价格以及机械台班价格上涨；

5.2.3、承包人所报的措施项目费（含临时设施费用），措施项目费中可能包括的内容，承包人必须全面考虑，若承包人报价中漏报，该项费用视为已包括在其它费用中，其后果由承包人承担；

5.2.4 其合同工期内除不可抗力原因外，所有为了达到在合同工期内完工所需的各种工程措施和费用。

5.3 付款方式：

5.3.1、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工程预付款总额为签约合同价的 30%。

金额大写：玖拾柒万玖仟肆佰柒拾伍元陆角整（小写：979475.60 元）。

5.3.2 预付办法

预付款支付期限：合同协议书签订且乙方进场施工后 10 天内乙方提出付款申请并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经甲方审批后予以支付。

5.3.3 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的所有工作任务，并组织项目预验收及提供完工报告（完工报告需要发包方、监理人、承包方三方单位共同确认），工程进度款支付签约合同价的 60%，金额大写：壹佰玖拾伍万捌仟玖佰伍拾壹元贰角（小写 1958951.20 元）。

5.3.4 经预验收检验合格，甲方组织监理人、承包方、管廊用户进行项目竣工联合验收，竣工联合验收合格后，乙方将竣工资料提交甲方存档备案完成后支付签约合同价的 7%，金额大写：贰拾贰万捌

仟伍佰肆拾肆元叁角壹分（小写 228544.31 元）。

5.4 质保金为签约合同价的 3%，金额大写：玖万柒仟玖佰肆拾柒元伍角陆分（小写：97947.56 元），质保期一年。待质保期届满且经甲方确认无质量问题后一次性无息支付，质保期自完工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5.5 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符合税务要求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含税），甲方在收到发票后的一个月以内支付相应费用，乙方未提交合法有效发票的，甲方有权迟延付款且不视为违约。乙方提供的发票记载内容必须与税务机关登记的内容一致。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6.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施工，致使甲方验收未通过的（包括但不限于逾期完成、施工内容与本合同约定不符等），乙方构成违约，甲方可以解除合同或者要求乙方在 5 日内完成返工，乙方还应按合同价款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 争议解决方式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合同变更及解除

8.1 双方确认,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对于具体内容和进度需要变更时,提出方应提前3日告知另一方,由双方协商并书面约定,作为本合同相关条款变更文本。

8.2 合同变更或解除后,对于已经履行部分所造成的实际损失,应由违约方承担。

第九条 其他约定事项

9.1 施工中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并按甲方要求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施工面应保持清洁,做到“工完场清”。

9.2 乙方对本项目安全生产全面负责,对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人身伤害、设备损坏等事故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责任,与甲方无关。

第十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10.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待双方履行完本合同的各自义务后,即行终止。

10.2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3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4 合同履行期间,双方与合同有关的来往传真、电话、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5 如因本项目受到管廊用户审图意见而发生重大变更,双方

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协商确定。

附件：1.《修复方案统计表》

2. HSE 协议书

甲方（发包方名称）：

惠州大亚湾石化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经办人：  （签字）

地址：惠州大亚湾石化大道中 26 号建

安大厦 7 楼

电话：0752-5583001

开户名称：惠州大亚湾石化公用管廊
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工行惠州滨海支行

银行帐号：2008022719200123220

纳税人登记号：91441300588258407P

乙方（承包方名称）：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章）

法定代表人：  利红 （签字）

经办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

区泰然四路 29 号天安创新科技广场-
期 A 座 702

电话：

开户名称：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东海支
行

银行帐号：44250100004300001345

纳税人登记号：91440300192476803B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工程名称: 石化区西部公用管廊(滨海三路-滨海大道段)
项目补强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市政管-4
第 1 页, 共 2 页

工程名称		石化区西部公用管廊（滨海三路-滨海大道段）项目补强工程		工程地点	滨海三路-滨海大道	
建设规模		混凝土管架及钢结构管架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及钢桁架结构	
建设单位		惠州大亚湾石化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 年 09 月 05 日	
监理单位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完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15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安达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设计单位		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工期 (日历天)	合同	
勘察单位		/			实际	
监督机构		/		合同工程造价(万元)	326.491866	
竣工验收条件具备情况	检查项目与内容			检查情况		
	工程按设计和合同约定项目完成情况			按要求完成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编审情况			齐全，符合要求		
	主要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含 监理见证、监督抽检资料)			齐全，符合要求		
	工程实体竣工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齐全，符合要求		
	工程施工安全达标评定资料			齐全，符合要求		
	工程款支付情况			齐全，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符合要求		
	市政工程(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其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施工单位意见	本工程于 年 11 月 15 日 竣工, 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经我单位自行组织检查,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特申请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杨旭强 (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刘翠芳 施工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 喻利红 2024年11月15日
	监理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周光伟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石化区西部公用管廊（滨海三路-滨海大道段）项目
且补强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惠州大亚湾石化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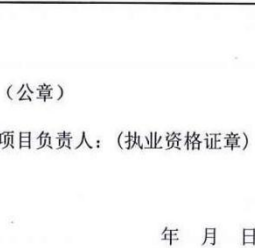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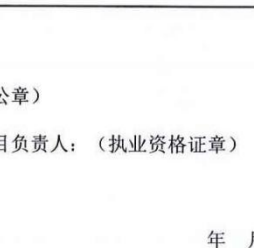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石化区西部公用管廊（滨海三路-滨海大道段）项目补强工程	工程地点	滨海三路-滨海大道段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混凝土管架及钢结构管架	工程造价（万元）	326.491866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及钢桁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24 年 09 月 05 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15 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惠州大亚湾石化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土建）	
设计单位	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业昕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 年 11 月 15 日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齐全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有、合格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有、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有、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经检查核验，本工程均按设计图纸和施工规范要求完成合同全部施工内容，工程竣工资料齐全、完整。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严格遵守国家现行的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建立健全了施工质量保证体系，严格按照合同条款、设计文件和建设、监理的要求进行施工；严格执行施工技术规范和质量验收标准，在每道工序中严把质量关，工序经验收合格后才进行下道工序施工。工程施工全过程中，施工单位坚持安全文明施工，未发生任何质量、安全事故。本工程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技术标准。经综合评定，本工程施工质量符合合格标准。质量评定为：合格。	
	设备安装	设备安装的数量与规格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安装位置与设计相符。本工程设备安装施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技术标准。经综合评定，本工程设备安装施工质量符合合格标准。质量判定为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公章） 年月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1.3 万联购物广场加固工程（三资工程）（二次）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932022120700100101Y

标段名称: 万联购物广场加固工程（三资工程）（二次）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上屋股份合作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安达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39.589772万元

中标工期: 6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孙仰雄



本工程于 2022-12-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1-18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likely belonging to the bidding agent's representative.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2-13



查验码: 7300560846893546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万联购物广场加固工程(三资工程)(二次)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宝石南路 206-1 号万联购物广场

发 包 人: 深圳市上屋股份合作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安达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上屋股份合作公司

负责人：赵育星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上屋办公楼(办公场所)

联系电话: 0755-27645347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安达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喻利红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柏龙汽车城 B 座 501

联系电话：0755-8278351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万联购物广场加固工程(三资工程)(二次)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宝石南路 206-1 号万联购物广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 166.163878 万元，招标部分估价为人民币 166.163878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万联购物广场加固工程（三资工程）施工；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二、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施工图及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_____ □附属建筑 _____ □室外环境 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 其它: _____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____年__月__日(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玖万伍仟捌佰玖拾柒元柒角贰分
（小写：¥1395897.72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贰万叁仟捌佰玖拾陆元零贰分
（小写：¥23896.02 元）；

暂列金：人民币（大写）柒万贰仟柒佰贰拾陆元肆角整（小写：¥72726.40 元）；

其他（弃土场受纳处置费）：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 / 元）；

项目单价：详见本工程预算审定书■合同中的单价以发包人预算审定书的预算价格
项目的综合单价净下浮 10% 为准。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上屋股份合作公司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上屋办公楼(办公场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27645347

开 户 名 称: 深圳市上屋股份合作公司

开 户 银 行: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石岩支行

账 号: 000052730568

邮 政 编 码: 518100

合同经办人: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安达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
柏龙汽车城B座5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2783515 

开 户 名 称: 深圳市安达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东海支行

账 号: 44250100004300001345

邮 政 编 码: 51813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万联购物广场加固工程（三资工程）（二次）

验收日期：2023年5月22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上房股份合作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万联购物广场加固工程（三资工程）（二次）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宝石南路206-1号万联购物广场	建筑面积	6800m²	工程造价	139.589772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	地上：一至五层		
	/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2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5月22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上屋股份合作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东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安达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赵志权
副组长	赵志雄、苏国文
组员	赵成龙、叶燕强、刘勇斌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赵志权	赵志雄、苏国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苏国文	赵成龙、刘勇斌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7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消防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21-914/3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赵卡布	深圳安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董事		赵卡布
5	赵卡布		监事		赵卡布
6	赵卡布		办公室主任		赵卡布
7	中董江		主任		中董江
8					
9					
10					
11	苏国文	深圳市安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苏国文
12	孙仰雄		专监		孙仰雄
13	孙仰雄	深圳市安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孙仰雄
14	吴伟华	安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现场施工		吴伟华
15	中董江	安源建设	工程师		中董江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本工程按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完成全部施工内容，各部位（工序）经相关单位监督，验收均符合设计、规范规定要求。

本工程质量符合要求，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5月22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5月22日	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5月22日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5月22日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2、拟派团队(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业绩（不评审）

2.1 项目经理业绩

姓名	黄坚辉		性 别	男	年 龄	30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无	学 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960502049 9	手机号码	18902669309
参加工作时间		2018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4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2220221840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群众体育促进中心	深圳棋院园岭训练部加固改造工程		53.550008 万元	2024-05-28 至 2024-09-26	已完	合格
深圳市福田区实验教育集团侨香学校(南校)	深圳市福田区实验教育集团侨香学校(南校)2025年零星维修项目		77.600000 万元	2025-02-14 至 2026-02-13	已完	合格
深圳市深国际湾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前海印里公交场站项目改造工程		46.801203	2025-03-21 至 2025-03-27	已完	合格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坚辉

社保电脑号：648659542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60502049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402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24402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24402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24402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24402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24402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24402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24402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24402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24402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24402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24402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24402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24402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0504.64	4943.36			4778.27	1749.86			437.53			262.08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eba9b2b7dy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4402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
02日-2026年08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黄坚辉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6-05-02

注册编号：粤2442022202218407

聘用企业：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5-10-23至2028-10-23）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3-10-09至2026-10-08）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3.2.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5年09月1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2) 0117748

姓 名: 黄坚辉

性 别: 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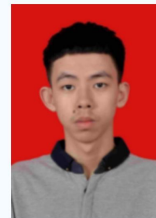
出 生 年 月: 1996年05月02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2年11月08日

有 效 期: 2025年09月30日 至 2028年11月07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9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1.1 深圳棋院园岭训练部加固改造工程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CD-1704965907961

致：深圳市安达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我司受深圳市群众体育促进中心的委托，于 2024-03-07 17:00:00 至 2024-03-11 09:30:00 举行深圳棋院园岭训练部加固改造工程（项目编号：CD-1704965907961）线上综合评审。

现综合评审工作已圆满结束，综合评审结果如下：

采购单位：深圳市群众体育促进中心

项目名称：深圳棋院园岭训练部加固改造工程

采购内容：深圳棋院园岭训练部加固改造工程/1 项

项目编号：CD-1704965907961

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	备注
深圳市安达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35500.08 元	/
合计：535500.08 元 （大写：伍拾叁万伍仟伍佰圆零角捌分）		
注意事项：所有内容未经授权，不得转载或做其他用途，违者必究		

请贵单位在接到此通知书后，在十个工作日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要求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

特此通知！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15 日

附：采购人/单位联系方式

名称：深圳市群众体育促进中心

联系人：赵老师

电话：13798585222

附：供应商联系方式

名称：深圳市安达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黄坚辉

电话：13534913609

合同编号：

工 程 合 同

深圳棋院园岭训练部加固改造工程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群众体育促进中心

法定代表人：张文东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2008 号中成体育大厦 4、5 楼

联系电话：0755-8323015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D85265R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安达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喻利红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东周社区聚丰路 1801 号研祥科技工业园 2 栋 1703

联系电话：0755-8278351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76803B

根据深圳棋院园岭训练部加固改造工程（项目编号：CD-1704965907961）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棋院园岭训练部加固改造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园岭中路 9 号

1.3 承包范围：拆除、结构加固、装饰装修

1.4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1.5 工期：本工程自合同签订后，收到甲方（监理）开工令之

日起算，工期为 70 日历天。

1.6 工程质量验收要求：按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工程竣工后，必须符合甲方(监理)及政府相关部门规范要求并通过验收，验收报告由双方共同签字确认。

1.7 合同价：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价(含税)为 ¥535500 元(大写：人民币伍拾叁万伍仟伍佰元整)。

二、甲方工作和义务

2.1 甲方指派杨清，联系电话 13717027281 为甲方工程施工监督员，负责督促合同履行，隐蔽工程验收，并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2 协助乙方施工用水、用电，使施工正常、顺利进行，但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乙方工作和义务

3.1 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或甲乙双方确认的施工范围内的所有内容的沟通，拟订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

3.2 乙方指派卜振峰，联系电话 13726861319 为项目负责人，负责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更换驻工地代表和项目负责人。

3.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及甲方指定工程项目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3.4 遵守物业等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妥善保管好施

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设施。做好现场保卫和垃圾清运工作。

3.5 负责办理零星工程备案手续资料。

3.6 乙方不得将工程进行转包、分包。

3.7 乙方负责办理本工程意外险，费用由乙方承担。无论什么原因造成承保工程出险，乙方必须及时向甲方、甲方的保险顾问、承保人报告，对出险现场具有及时抢险并积极采取补救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和临时看管义务，对甲方或发包人的保险顾问负有配合义务；因乙方原因造成保险不能索赔或索赔额不足时，乙方须负责赔偿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费用。由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期，由乙方负责续保并承担续保费用。因乙方未按时办理本工程意外险而导致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3.8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本工程加固改造工程质量保修期二年，防水工程质量保修期五年。工程质量保修期自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在工程质量保修期内，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3天内派人进行修复，修复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关于工期的约定

4.1 因甲方责任，或因甲方原因导致设计方案变更，或不可抗力原因影响工期交付的，工期顺延。

4.2 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五、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5.1 本合同验收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要求为依据；工程质

量应符合国家及相关政府部门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标准，以国家及相关政府部门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相应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作为验收依据。

5.2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程未能通过验收，甲方有权从应支付的合同价款扣除 5% 作为违约金，其返工所需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得顺延。

5.3 工程竣工后，由甲方组织验收工作，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

5.4 工程质量保证期为自本工程验收合格后二年(防水工程验收后 5 年内)，在工程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 3 天内对工程问题进行修复，修复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关于工程款支付的约定

6.1、工程预付款：本工程签定施工合同并派驻施工进场后，由乙方提交申请，经监理单位签字确认后，提交甲方支付工程预付款（合同总价款的 30%，计人民币 160650 元）。

6.2、工程进度款：待工程完成结构加固施工内容并开始进行结构检测，由乙方提交申请，经监理单位签字确认后，提交甲方支付工程进度款（合同总价款的 50%，计人民币 267750 元）。

6.3、工程余款：工程竣工，并经甲方和监理验收完成并书面签章确认后，由乙方提供工程质量保证金后，甲方支付乙方工程余款（合同总价款的 20%，计人民币 107100 元）。乙方未提供工程质量保证金之前，甲方有权暂停支付剩余工程款。

6.4、工程质量保证金：按合同总价的 3% 作为质保金，以银行

保函形式作为本加固工程质量保证金，乙方将保函证明提交甲方。

乙方需提供符合规定的等额发票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关款项。

6.5 保修期届满且无质量问题，由乙方提出申请，甲方退还非现金方式的质量保证金，但并不因此免除乙方对其所承建的工程的质量保证责任。

6.6 乙方收取工程款之前，应向甲方提供正规、等额、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应收到发票后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至乙方唯一指定银行账户：

公司名称：深圳市安达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账号：44250100004300001345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海支行

七、违约责任：

7.1、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迟的，每延迟一天，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0.3%的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不得超过合同总价的 10%。因乙方原因工期延迟超过 20 天的，甲方有权要求从应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违约金，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追究乙方的违约责。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甲方全部经济损失（包括直接和间接损失）的责任。

7.2、乙方违法转包、分包的，甲方有权解除该合同，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遭受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甲方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直接和间接损失）的责任。

7.3、如遇停水、停电等不可抗力，工期可以顺延，甲方、乙方任何一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本项所称“不可抗力”指甲方、乙方任何一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7.4、若乙方违约，需在 10 个工作日内交纳双方约定的违约金赔偿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从应支付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八、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所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可提交项目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判决。

九、其它约定

9.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在未达成一致意见前，按原合同约定继续对签约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9.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自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1529-

委托代理人：

签定日期：2014年4月16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1529-

委托代理人：

签定日期：2014年4月10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房建装饰工程)

工程名称: 深圳棋院园岭训练部加固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4年9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棋院园岭训练部加固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中路9号
建筑面积	395平米	工程造价	53.5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2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4 年 5 月 28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9 月 26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群众体育促进中心	资 质 证 号	/
设计单位	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A133008303-10/1
总包单位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073618
承建单位 (土建)	/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 (装修)	/		/
监理单位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E244806122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及有关专家组成验收小组,参加人员如下:

谢一峰、张进、赵晶、范永全、彭敏、佟云、杨清、张宸、卜振峰、熊康、盘子明、周杰

(二) 验收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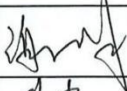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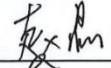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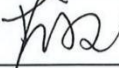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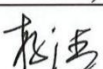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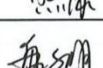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 查 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共 3 项 经审查 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 规范要求 3 项	共核查 3 项, 符合要求 3 项。 共抽查 3 项, 符合要求 3 项。 经返工处理 符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 3 项 符合要求 3 项 不符合 要求 0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			
建筑给水、排水及 采暖工程	/			
建筑电气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通风与空调工程	/			
电梯工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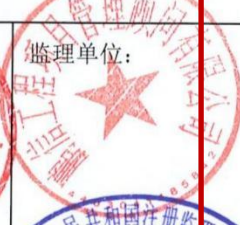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称/职 务	签 名
谢一峰	深圳市群众体育促进中心	中心副主任	
张 进	深圳市群众体育促进中心	中心副主任	
赵 晶	深圳市群众体育促进中心	综合部部长	
范永全	深圳市群众体育促进中心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员	
彭 敏	深圳市群众体育促进中心	综合部职员	
佟 云	深圳市群众体育促进中心	智力部教练	
杨 清	深圳市群众体育促进中心	智力部职员	
张 宸	工程加固方: 深圳市安达业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卜振峰	工程加固方: 深圳市安达业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现场负责人	
熊 康	工程加固方: 深圳市安达业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资料员	
盘子明	工程监理方: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 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周 杰	工程设计方: 西城工程设计集团 有限公司	设计总工程师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 一、能按有关合同及设计文件施工
- 二、能按有关规范施工。
- 三、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基本完整，设计工程安全和功能性检验资料基本符合要求。
- 四、安全评价评定“合格”
- 五、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 六、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44023 有效期2027.05.20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 9月 26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 9月 26日
---	--	--	---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深圳市群众体育促进中心		评价期限	2024. 05. 28-2024. 09. 26	
企业名称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特种工程（限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喻利红 0755-82783526 0755-82782253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黄坚辉 18902669309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 29 号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 A 座 702				
工程名称	深圳棋院园岭训练部加固改造工程		承包范围	拆除、结构加固、课室恢复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中路 9 号		工程合同价	535500. 00 元	
开工日期	2024. 05. 28	竣工日期	2024. 09. 26	实际工期	121 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19	
技术经济实力				19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18	
工期控制				17	
协调配合与服务				19	
合计				92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优秀  建设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4 年 12 月 23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 良好 ☐ 较好 ☐ 一般 ☐ 差 ☐				

2.1.2 深圳市福田区实验教育集团侨香学校(南校)2025 年零星维修项目

粤采通（深圳）招标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粤采通[2025]YCT-068 号

致：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司受深圳市福田区实验教育集团侨香学校（南校）委托，于 2025 年 2 月 5 日举行深圳市福田区实验教育集团侨香学校（南校）2025 年零星维修项目（项目编号：YCT2025-ZXCG-G068）公开招标的评标会议。

现评审工作已圆满结束，经依法组成的评标委员会推荐并经采购人确认，评审结果如下：

采购内容	中标人名称	支付上限	中标折扣率	服务期
深圳市福田区实验教育集团侨香学校（南校）2025 年零星维修项目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 800000.00 元	0.97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请贵单位在接到此通知书后，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

本通知书可作为同类业绩评价证明资料。

特此通知！



附：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名称：粤采通（深圳）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红棉道 8 号英达利科技数码园 B 栋 501
联系人：伍小姐
电话：0755-82531264 转 805
邮箱：yuecaitongsz@163.com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福田区实验教育集团侨香学校（南校）
2025 年零星维修工程施工合同
（零星工程）

工程名称：深圳市福田区实验教育集团侨香学校（南校）2025 年零星维修项目

发 包 人：深圳市福田区实验教育集团侨香学校（南校）

承 包 人：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 二 月



发包人：深圳市福田区实验教育集团侨香学校（南校）

法定代表人：王君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4319500859L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安托山九路6号

承包人：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喻利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76803B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29号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A座702

根据深圳市福田区实验教育集团侨香学校（南校）2025年零星维修项目（项目编号：YCT2025-ZXCG-G068）的采购招标结果，由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名称：深圳市福田区实验教育集团侨香学校（南校）2025年零星维修项目

二、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实验教育集团侨香学校（南校）

三、工程内容：承包人在发包人的领导下，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采购人实际工作的需要，按照采购人的需要负责学校零星维修，并保证维修部分维修后能满足使用功能的需求。

四、合同价款

1、本项目中标价为人民币(大写):捌拾万元整(小写):¥800000.00 元,

2、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合同价按中标投标报价折扣率 97% 计算,即,合同总价为:(大写) 人民币柒拾柒万陆仟元整, (小写) 77.60 万元,最终以审计部门审定结算价为准,但最终结算金额不得超出中标金额。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3、本工程按实际发生工程量,直接结算送有关审计部门审计。

4、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保险事项有建设工程一切险和第三者责任险,所需的保险费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5、一切与施工相关的检验实验费(政府有关部门规定由建设单位支付的检验实验费除外)已含在合同价中。

6、合同价中的项目措施费为包干费用(承包人包工包料),结算不作调整。项目措施费是为完成工程项目施工,发生于该工程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包含了完成该工程所需发生的所有施工措施费用,具体内容按照建设行业的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因承包人措施不当而引起的罚款、索赔和指控等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乙方应当按双方实际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或招采文件认定的有关单价、施工场地和施工方案进行施工。

7、合同价不因取土或弃土、弃拆除废料实际运距与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不同而作调整。承包人应充分考虑因发包人提供的地质资料、参考工

程量、施工图等相关资料可能与实际不符及其它风险而引起的费用增加。

五、付款方式

1、本项目承包总费用支付上限为人民币 77.60 万元，即本项目承包总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77.60 万元。

2、结算时根据承包人实际实施的服务项目及数量为依据结算，并以区财政相关部门审定的具体金额为准。

3、服务各单项结算前，须经过发包人验收合格并签字盖章确认。

4、保修期内发生质量问题进行重新补修所产生的各项费用不予核算，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5、付款：按福田区财政局及发包人相关规定执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后（以书面移交证明时间为准），工程报送结算并经有关审计部门完成审定 60 日内支付结算审定价的 100%。每次付款前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出具足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因财政部门审批原因或乙方原因导致的延迟付款，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付款期限相应顺延。

6、承包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发包人结算、申请付款：

(1) 合同：

(2) 承包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3) 验收/成果报告、书面移交证明、审计结算资料等（加盖发包人、承包人公章）：

承包人未按要求提交结算付款资料的，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工程价款

直至补全所有有关文件。

六、质量标准

1、每一项维修工程《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量均为暂定量，最终由双方根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据实结算，并以教育局审计部门审定的工程量和价款作为结算价。计算工程量时除双方书面明确的外，均按照完成后的净值计算，不包括任何损耗。《工程量清单》中单价为承包人根据列明材料规格、档次、施工做法以及有关标准、规定完成单位工程内容的全部费用。承包人应在报价时提供相应的材料样本，作为材料供应和验收的依据。双方应就承包人提供的材料样本进行封存。

2、承包人应确保工程可正常使用后符合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行业内标准等相关规范，国家有强制性标准规定的，必须按照规定的标准执行。

七、工程变更及结算

1、在施工过程中，发包人根据工程的特点及使用功能的要求，可能会增加或变更清单中某些项目，承包人应无任何异议并应积极配合完成相关工作，变更的工程费用依变更工程价款确定条款进行结算。

2、余土（石头、拆除废料等）外运的运距及商品混凝土的运距由各承包人根据本工程所处的地点自行考虑，结算时不作调整。

八、竣工验收

工程竣工后，须经发包人、承包人、使用单位等依据规范进行验收，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因承包人施工存在问题，承包人应根据发包人提

出的整改意见进行整改，并在完成后接受发包人验收。整个项目竣工验收通过后，依据发包人及承包人确认的竣工图进行结算，承包人竣工结算资料的递交时间应不迟于竣工验收之日起 120 日，否则发包人有权按已有资料进行结算。

九、质量保修：

1、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即为承包人的保修范围，保修期内承包人应按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对交付使用的工程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对因施工或材料质量问题引起的故障予以免费维修。整个项目保修期为贰年，防水工程保修期为五年，保修期自整个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若国家规定的保修期更长的，从国家规定。

2、在保修期限内，如果在承包人保修范围内的，承包人应在接到发包人书面通知后 七 天内无偿进行保修；如超时未履行保修义务，发包人可委托第三方公司进行维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十、发包人责任：

- 1、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按照国家规范进行现场的工程管理和监督。
- 3、提供必要的施工条件，确保施工正常进行。
- 4、协调各相关单位的工作配合。
- 5、如乙方不按要求进行施工，甲方可要求乙方暂停施工，待整改完毕后报甲方验收、甲方同意后方可复工，且工期不予顺延。

十一、承包人责任：

1、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及工期进行施工。

2、保证承包人及其施工人员具有相关资质，遵守发包人的相关管理制度和现场安全管理要求，保证工程的质量、安全满足相关法规规范要求。

3、竣工验收合格后及时清场退出工地，办理交接手续，并交付使用。

4、承包人必须编制施工单位现场安全文明方案并报发包人审查批准，其设施及措施必须符合有关法规的要求并使发包人满意，有关费用已包括在施工单位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中。若以上设施或措施达不到有关法规的要求，工程师发出指令后承包人仍拒绝整改，发包人有权委托他人实施以满足有关法规的要求，并在结算中扣除相应的费用。

5、施工过程中承包人应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建筑及地下管线不因本次施工产生结构安全破坏和隐患；如因承包人的责任造成建筑结构安全事故及地下管线破坏或受到有关主管部门的处罚，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6、本工程取土及弃土、弃石头、弃拆除废料等地点、时间、路线承包人应取得国土、城管、环保部门的批准并及时完成施工现场施工垃圾的清理清运，如因承包人的责任受到有关主管部门的处罚，承包人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7、承包人应充分考虑本工程的规模、工期等因素，并综合体现在施工组织方案及措施中。有关的人员、设备、材料的组织安排必须满足施工计划的要求并经监理工程师确认且符合国家、行业有关执行标准原厂生产、原包装正品，不得以次充好，不得提供假冒伪劣材料。若发包人合理且有根据的认为有必要增加有关的人员、设备、材料的数量，承包人

不得拒绝。

8、本合同约定的工程，承包人不得随意转包第三者而从中谋利，工程确需分包时，必须经发包人同意，由发包人对分承包者资格审查，承包人负责保证工程质量、工期符合本合同约定。

9、承包人必须为施工现场的工作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和工伤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乙方应加强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在施工期间必须做好各种安全防范措施，承包人的派遣人员与甲方没有劳动或劳务关系，如在施工期间发生各种安全事故，其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承包人负全责。承包人应当及时向劳工人员发放薪资报酬，否则因拖欠薪资引发甲方舆情等不良事件，发包人有权不予支付款项。

十二、违约责任：

1、由于发包人原因而造成的工程停工、窝工、误工，经发包人现场工程师确认后，工期可顺延，但不补偿相关费用。

2. 承包人逾期完工的，每逾期 1 天，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工程总造价的 3%的违约金。如承包人逾期交货达 15 天，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不予支付款项，同时有权要求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合同工程总造价 20%的违约金。

3、承包人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承包人拒不整改或整改不符合要求的，发包人有权要求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

4、施工过程中或因工程质量问题或提供的材料质量问题造成任何人员

伤亡或财产损失的，由承包人承担责任，发包人若被追究责任的，视为承包人根本违约，由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工程总造价（以审计部门审定结算价为准）20%的违约金。

5、上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发包人全部损失的，承包人还应予以补足，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差旅费，担保费等所有费用。

十三、争议：

发包人、承包人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协商或者要求第三人调解。当事人不愿和解或者调解不成的，应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本合同未尽事宜，可参考招采文件，招采文件亦未列明事项，双方协商解决，签署补充协议进行确定，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内容与本合同内容存在矛盾时，以补充协议内容为准。

十五、本合同一式陆份，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生效。本合同附件、补充协议、发包人招标文件与承包人投标文件等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所有文件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都具有同等效力。

十六、合同首部载明的地址乙方确认为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

（以下无合同正文）

发 包 人：深圳市福田区实验教育

承包人：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侨香学校（南校）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东海支行

帐 号：44250100004300001345

签订日期：2015年2月13日

深圳市福田区实验教育集团侨香学校（南校）2025 年零星维修项目竣工验收表

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实验教育集团侨香学校（南校）

项目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实验教育集团侨香学校（南校） 2025 年零星维修项目		工程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实验教育集团侨香学校（南校） 内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日期	2025 年 2 月 14 日至 2025 年 2 月 13 日	
合同造价	¥776000.00 元	计划投资		结算造价	
工程存在的主要问题	工程存在问题已整改完成，满足验收要求。				
工程评价	工程施工项目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等级鉴定	工程验收质量评定：合格				
施工单位（公章）：  意见： 2026 年 2 月 27 日			建设单位（公章）：  意见： 2026 年 2 月 27 日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实验教育集团侨香学校 (南校)		评价期限		
企业名称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特种工程 (结构补强) 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专项乙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喻利红 13528894566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刘国华 15916355631	
企业地址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实验教育集团侨香学校 (南校) 2025 年零星维修项目		承包范围	承包人在发包人的领导下, 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采购人实际工作的需要, 按照采购人的需求负责学校零星维修, 并保证维修部分维修后能满足使用工程的需求。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实验教育集团侨香学校 (南校)		工程合同价	77.60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5.2.14	合同竣工日期	2026.2.13	合同工期	1 年
实际开工日期	2025.2.14	实际竣工日期	2026.2.13	实际工期	1 年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20	
技术经济实力				19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19	
工期控制				19	
协调配合与服务				19	
合计				96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优秀 建设单位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6 年 2 月 7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 良好 ☐ 较好 ☐ 一般 ☐ 差 ☐				

2.1.3 前海印里公交场站项目改造工程

合同编号: WY-108

前海印里公交场站项目改造 工程合同

甲方: 深圳市深国际湾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签订时间: 2015年3月6日

甲方（全称）：深圳市深国际湾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5 年 2 月 19 日前海印里公交场站项目改造工程的招标结果及招标文件要求，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前海印里公交场站项目改造工程
- 2、项目地点：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自贸东街与港城街交叉口前海颐锦广场一层。
- 3、承包范围：前海印里公交场站项目改造工程，实施改造范围：临时商业后勤用房（原公交场站），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拆除场内地面所有车轮挡、防撞柱、橡胶减速带、地面热熔漆等及地面修复，2）场区地面打磨、固化剂施工，3）场内增加岩棉隔墙板、木门施工，4）道路沉降裂缝处理及新增排水沟、排水管、篦子等施工，5）场内局部消防喷淋管及喷淋头调整安装，6）、场内局部消火栓管及消火栓箱调整安装，7）场内新增消防火灾报警系统（含管线、产品、设施设备等）施工及调试，8）场内新增应急照明系统（含管线、产品、设施设备等）施工及调试，9）消防联动调试等，详见招标图纸。

第二条 合同价款

- 1、本合同总价为不含税价（RMB）429368.83 元（大写：肆拾贰万玖仟叁佰陆拾捌元捌角叁分），增值税开票税额（RMB）38643.20 元（大写：叁万捌仟陆佰肆拾叁元贰角整），增值税率：9%，含税价（RMB）468012.03 元（大写：肆拾陆万捌仟零壹拾贰元零叁分）。合同清单详见附件。
- 2、本合同约定价格为含税价格，其中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 3、本工程合同价格包括：人工费、机械、设备及材料费（含包装费、运至合同指定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搬运费、保管仓储费及符合性检查所发生的费用）、设计及审核费、拆除费、调试费、施工用水电费、验收费、技术培训费、工程总承包管理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措施费、规费、保险费、保修期内维护保养费用及合同约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费用、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
- 4、乙方自行承担人工、机械及其他费用涨价的风险。

第三条 工期

30 个日历天，工期起算日期以发包人签发的书面通知为准。

第四条 支付和结算方式

- 1、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 2、甲乙双方的账户名称、开户银行及账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
- 3、付款方式

3.1 本工程无预付款。

3.2 按工程阶段支付进度款：

(1) 进度款：每月 25 日之前根据实际完成工程量支付至形象进度的 85%，累计支付至合同价 85%后停止支付。

(2) 变更及签证工程款按要求完成施工经验收合格并按程序完成审批后与进度款同期支付，支付比例 85%。

(3) 结算款：完成合同及图纸工作内容并经验收合格，承包人正式上报结算文件并完成结算审核后，支付至结算审核价的 100%，尾款支付前承包人应提交结算金额 3%的质保金保函（已过保修期的无须提供）。

3.3 乙方需在每一次请款的时候向甲方出具付款申请以及当期履约评价，如当期履约评价低于 80 分，则甲方在当期支付价款中扣除 5%（最高不超过 2 万元）作为违约金；

4、每次付款前，乙方向甲方提交相应金额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因乙方无法及时提供有效的发票、付款证明等资料导致的付款延误，乙方承担全部责任；若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被税务机关认定为接受虚开增值税发票而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全额赔偿。

5、如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有责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其他赔偿时，甲方在通知乙方后，有权从上述付款中扣除该款项。

6、因甲方需求改变原因造成的变更或签证及招标范围以外的项目，其计价原则为：

- ①合同单价（中标单价）中有同类或类似的项目单价，参照其执行；
- ②合同单价（中标单价）中无类似的项目单价，由甲方采用招标同期执行的《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等深圳市相关计价定额，措施费、规费、取费执行深圳市现行计价标准中政府推荐费率，税金按照国家现行的增值税率计取，价格信息采用变更项目发生时的《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当期信息价，（信息价没有的按市场价确定），计算出该项

目的综合单价后按投标净下浮率计算变更合同单价，按市场价确定的材料设备不参与下浮。

③中标净下浮率是指中标价相对招标控制价的下浮比例，即：中标净下浮率=(招标控制价-中标价)/招标控制价，其中应扣除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额。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13.27%。

7、甲方增值税专用发票资料明细（如有变更，以甲方通知为准）：

(1)名称：深圳市深国际湾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GPA872Y

(3)地址、电话：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田心社区沙盐路 3018 号盐田现代产业服务中心(一期)A座6层A-30 0755-23379778

(4)开户行及帐号：招商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755955716810802

8、乙方收款账户：

开户名称：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

银行账号：650059167800015

银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虹路9号世界贸易广场裙楼1-2楼

9、乙方需在每一次请款的时候向甲方出具付款申请以及当期履约评价，如当期履约评价低于80分，则甲方在当期支付价款中扣除5%（最高不超过2万元）作为违约金。

10、结算方式：合同价加签证变更洽商增减账。

11、在对承包人/供应商的结算文件最终确认前，发包人有权决定是否需要将项目结算总价的全部或部分内容送独立的第三方复审。若结算报价超过最终审定价10%，发包人在最终审定价的基础上扣除超出部分的10%作为对分包商的罚款。

第五条 甲方权利和责任

1、指派李周舟为甲方代表，联系电话为：18680662508，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工程中间验收、安全管理，办理竣工验收、登记手续和其它事宜。

2、甲方向乙方提供设备堆放及搭设临时办公、居住设施场地的约定：甲方协调提供场地，由乙方自行解决施工现场设备堆放场地和使用通道；甲方不提供搭设临时办公、

居住设施场地，由乙方自行解决，费用自理。（2）设备安装、调试及验收所需水电接口由甲方提供，接驳点之后的线路由乙方铺设，费用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水电费用由乙方向甲方或提供临时供电、供水的第三方支付；（3）乙方必须严格服从甲方的现场管理。

3、甲方根据施工进度和节点，按合同要求支付工程款。在工程完工调试完成后 7 天内会同乙方、监理进行竣工验收，并按时办理工程结算。

4、工程质量不符合要求时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工程款，直至乙方全部整改到质量达标。若因此造成逾期竣工，乙方还应承担逾期竣工的违约责任。

5、在保修责任期内，甲方有权随时对本合同工程进行检查，如果在本合同工程中出现任何缺陷或其他不合格之处，则甲方可指令乙方进行修补、修复及返工，乙方应及时进场完成修补、修复及返工工作。若乙方未能按约定要求进场施工或规定的合理时间内完成修补、修复及返工工作，甲方有权另行委托他人修理，其费用从乙方款项中扣除，若乙方剩余款项不足，甲方有追索的权力；若保修期内因质量问题发生的其他责任，所造成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6、如发生本合同第三条列明的非乙方责任事项，影响施工按计划进行，工期顺延，甲方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费。

7、施工图纸中的施工项目，甲方有权根据现场施工条件、进度、施工配合等具体情况决定由乙方或其它承包人施工，对此乙方不得有异议，并保证按甲方要求完成或增加的所有工程内容。

第六条 乙方权利和责任

1、指定黄坚辉为乙方项目经理，联系电话为：13534913609，身份证号码为：440582199605020499，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环境保护规定。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组织竣工验收。

3、乙方签订合同后必须遵守甲方对施工现场的管理。乙方施工中无甲方许可不得对甲方已完工的设施造成破坏，若有损坏，乙方需进行修补或赔偿。

4、接受甲方的施工安排，在室外土方开挖、管道敷设施工时要服从项目整体施工进度或物业交付的时间安排。

5、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按国家及当地政府的有关规定，采用正确可靠的文明施

工与安全管理，且乙方已经在合同报价中计入其影响而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对乙方采取的一切措施，甲方及监理工程师有权监督，如果乙方未能采取各种必要的措施而导致或发生与此有关的罚款、索赔、损失赔偿、诉讼费用以及其他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且甲方追加处罚。施工中若遇管线交叉、标高错位而增加的措施费用乙方不得增加合同造价。在施工范围内，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已建成工程及其它设施的损坏或被盗，应由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6、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尽一切努力，避免给项目其他施工方造成施工干扰。凡涉及与相邻合同段不可避免的施工干扰问题，由甲方统筹协调解决，乙方必须服从甲方有关指令及裁决。由于乙方的施工安排及保障措施不当而给其他施工方造成的损失，应由该乙方承担，经甲方及监理工程师核定相关费用后，甲方按损失额进行扣付。如乙方的成品遭到其他施工方破坏（除乙方当场抓住肇事者外），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

7、乙方编制的施工组织方案经监理或甲方审核通过后才能开始施工，否则甲方有权制止乙方开工。

8、工程验收合格后、交付甲方使用以前的设备保护及费用由乙方负责。

9、乙方应及时清理安装工程所产生的各种垃圾，费用自理，延期不处理，甲方可自行处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10、乙方采购的设备、材料品牌的规格型号必须征得甲方的认可并按规定报审方可进场使用，详见附件，否则不满足要求的设备、材料不得进场。

11、乙方的专业技术人员及技术工人，必须取得深圳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可或法律规定的上岗证或执业许可后方可从事相关的作业，相关证件需提供原件给甲方进行审核备案。

12、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竣工，未按合同约定的竣工时间竣工的，每延期1天，乙方按合同金额的0.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果造成甲方损失超过工期拖延罚金时，由乙方补足超出部分。

13、本工程不允许转包、转让。若甲方和监理均认定乙方有转包行为（无须乙方认可，除非乙方在甲方发出通知后3天内提出有效举证），甲方有权中止工程款支付、单方解除合同、勒令停工、驱逐出现场等，乙方应支付甲方本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并且由此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因转包、分包取得的收益应作为赔偿金全额支付给甲方。如因乙方转包、分包导致第三方的不当经营行为造成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声誉、经济方面损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甲方损失。

14、承包人同意遵照附件《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承包商违约行为处理办法》、《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质量管理标准化手册》及《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标准化手册》执行相关建设工程质量安全行为违规处理、工程施工质量管理及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如因承包人原因,违反国家及上述相关管理规范,导致发包人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工期损失及名誉损失等),发包人有产生直接损失以及间接损失予以追偿。

15、乙方对其在合同中所承诺的所有义务,负有全部和不可分割的责任,同时,乙方的全部技术责任和义务,并不因甲方的任何审核、批准而获得免除或减轻。

16、乙方须对一切现场作业、施工方法和已完工程的稳妥性、安全性及工程质量全面负责。乙方须自费负责一切材料的所有损耗、遗失以及由于乙方的错误而引起的损坏、遗失,在保修期内负责提供需要的替换材料。本工程交付甲方使用前,乙方负责所有采购及安装的材料、成品、半成品的保护、保管工作。

17、因乙方自身原因造成的停工、返工、材料、物件的倒运、机械二次进场等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延误的工期不顺延。

18、按施工安全规范的规定采取预防事故的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乙方应负责对自有人员的现场安全管理及相关工程保险、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等事务,凡施工中一切因乙方原因发生的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并立即书面报告甲方或主管单位备案。

第七条 关于工程质量、验收及保修期的约定

1、本工程各项目按国家现行技术标准和施工验收规范以及验收评定标准等规范验收,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2、全部工程施工完毕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如甲方在14天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

3、本工程分部分项工程保修期为:(1)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的合理使用年限;(2)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5年;(3)供热与供冷系统,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4)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为2年;(5)装修工程为2年;(6)制冷及保温工程为2年;(7)其他分部分项工程为2年。

第八条 违约及合同处罚

1、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要求工期组织施工,未按合同工期竣工,每推迟一天,甲

方对乙方处以合同金额 0.2% 的违约金，工期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5%。乙方支付工期违约金后，不免除乙方继续完成工程及修补缺陷的义务。乙方逾期竣工超过合同工期 50% 以上，甲方可终止合同，已完成项目不予计价，并终止工程款支付。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施工，乙方应在收到发包人的解除合同通知当日停止施工，并向甲方交付施工现场，甲方有权继续使用乙方现场施工机器设备，甲方另行委托第三方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对于影响工程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和不协调配合的行为每次处以罚款 2000 元。

3、无视甲方、监理工程师事先的书面警告，一贯或公然忽视履行其合同规定的义务，视情节轻重，每次处以 2000~5000 元罚金。

4、在工程施工过程中，由于乙方责任出现工程质量缺陷、安全事故或其它原因造成严重影响的，每发生一次，根据《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承包商违约行为处理办法》执行。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需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如违约金不能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

5、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合同费用，并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价 30% 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聘请第三方另行施工的费用。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6、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因乙方违约行为造成甲方遭受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甲方采购同类替代服务的差价、甲方支付给第三方的赔偿费用/违约金/罚款、调查取证费用/公证费、诉讼费用/仲裁费用、律师费用、维权费用以及其他合理费用。

7、工程移交过程中，若乙方未按双方确定的计划整改或同一问题整改两次不合格，乙方须承担由此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及间接损失)。同时，甲方有权延缓结算的办理时间，缓付甚至拒付工程款。另外，甲方有权组织第三方进场整改，所发生的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仅需书面告知)，且乙方不能因此免除保修责任。

8、对甲方的指令应迅速执行，如未按照甲方要求执行，除赔偿甲方所有损失外，须承担 1 万元/次违约金；乙方在收到甲方催促执行的书面通知后 8 小时内仍未执行，甲方可自行或者委托第三方执行，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其费用在应付工程款项中予以扣除。

9、做好施工场地周围建筑物、构筑物、地下管线的保护工作，如因乙方原因造成

损坏，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罚款）。

10、负责施工现场的垃圾清理、堆放、装车工作，做到工完场清。乙方现场必须派专人负责乙方应自行完成的，工作范围内的施工垃圾清理工作，并负责装车运输到甲方指定位置，必须做到每日工完场清。若乙方未做到工完场清，甲方将委托他人代为清理（清理产生的乙方材料丢失由乙方自负），清理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在付款时直接从乙方的应得款项中。

11、在施工过程中，无论任何原因，乙方均不得停工；若乙方擅自停工，视为乙方违约，除承担停工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外，另承担 2000 元/天的违约金，且本违约金不计入工期违约金中。

12、如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擅自违约而中途退场，须向甲方承担相当于本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责任，且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工程价款，履约保证金（如有）不予退还。如仍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乙方仍须承担赔偿责任。

13、如乙方在相关工程变更过程中未按合同履行责任导致甲方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名誉损失、工期损失等），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甲方采购同类替代服务的差价、甲方支付给第三方的赔偿费用/违约金/罚款、调查取证费用/公证费、诉讼费用/仲裁费用、律师费用、维权费用以及其他合理费用，并承担相关工程变更费用 10%的违约金。

第九条 争议或纠纷处理

1、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不成时，双方可向深圳国际仲裁院申请仲裁。

第十条 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本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中标人的中标文件及其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执行。

2、本合同中的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3、一方当事人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不得将其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方。

4、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甲方和乙方约定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本合同生效。

5. 本合同中双方办公地址适用范围包括双方非诉时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同时包括在争议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接收通知方拒收、无人接收或未查阅的，不影响通知送达的有效性。

第十一条 监督渠道

监督电话：黄先生 0755-23379762（13802584796）李先生 0755-83078634

黄先生 0755-8307998

监督邮箱：sgjwqjw@szihl-bayarea.com；zbjd@szihl.com

附件：

1. 报价清单
2. 反商业贿赂协议
3.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4. 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承包商违约行为处理办法
5. 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质量管理标准化手册
6. 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标准化手册
7. 履约评价表
8. 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黄强

(签字)



(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喻利红

(签字)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前海印里公交场站项目改造工程

验收时期: 2025年3月

建设单位 (盖章): 深圳市深国际湾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前海印里公交场站项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自贸东街与港城街交叉口前海颐锦广场一层
建筑面积	1362m ²	工程造价	468012.03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1 地下：/
施工许可证号	/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时期	2015.3.1	验收日期	2015.3.1
监督单位	深圳市深国际湾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国际湾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A244067444
总包单位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073618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监理单位	/		/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 长	李周舟
副组长	吴小军
组 员	陆劲 易志禹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周舟	黄君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工程质保资料	吴小军	陆劲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 功能核查及 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 工程			共核查5项, 符合要求5项。 共抽查5项, 符合要求5项。 经返工处理 符合要求0项。	共抽查5项 符合要求5项 不符合要求000项
主体结构工程	1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1			
建筑屋面工程	/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2			
建筑电气工程	1			
智能建筑工程	/			
通风与空调工程	1			
电梯工程	/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李刚	深圳市深国际湾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伟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磊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海印前里公交场站项目改造工程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自贸东线与港城街交叉口前海颐锦广场一层,工程总用地面积 1362m²,无地下室,地上共 1 层功能为:临时商业后勤用房,耐火等级:二级。已依法组织竣工验收,并按规定查验了工程中涉及消防的所有内容,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27日	年 月 日	2025年3月27日	年 月 日	2025年3月27日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认真, 语言简练, 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 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2.2 技术负责人业绩

姓名	刘翠芹	性 别	女	年 龄	52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527197402280048	手机号码	15112613760
参加工作时间		1996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技术负责人证书编号		2303001143964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建科院未来大厦 R1 栋 5-9 层装修工程	365. 297919 万元	2025-11-17 至 2026-02-02	已完	合格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安联尚璟府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项目	999. 754459 万元	2024-12-20 至 2025-07-15	已完	合格
惠州大亚湾石化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石化区西部公用管廊（滨海三路-滨海大道段）项目补强工程	298. 234467 万元	2024-09-05 至 2024-11-15	已完	合格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刘翠芹 社保电脑号: 2194778 身份证号码: 41052719740228004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4402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6	24402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7	24402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8	24402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9	24402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0	24402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1	24402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2	24402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1	24402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2	24402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3	24402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4	24402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5	24402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6	24402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合计			10504.64	4943.36			4778.27	1749.86			437.53	327.6		262.08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eba9aca7au)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4402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翠芹

身份证号：41052719740228004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造价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396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2.2.1 建科院未来大厦 R1 栋 5-9 层装修工程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在建科院未来大厦R1栋5-9层装修工程（项目编号：YG25QG0008439）
招标项目中，经相关程序评定，贵单位中标，中标结果如下：

招标人	深圳市建筑科学 研究院股份有限 公司	项目名称	建科院未来大厦R1栋5-9层装 修工程
工程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项目需求		
计划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9 月 15 日 计划施工总工期：不超过 120 日历天		
建设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盐龙大道1593号		
项目经理	黄金宝		
中标金额	大写：人民币叁佰陆拾伍万贰仟玖佰柒拾玖元壹角玖分		
	小写：人民币 3,652,979.19 元		

请贵单位据此尽快与招标人联系，并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招标人联系人：陈葱；

联系方式：18307555664。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09月19日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查验网址： ygcg.szexgrp.com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JK-WLDT-166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建科院未来大厦 R1 栋 5-9 层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区坪地街道盐龙大道 1593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建科院未来大厦 R1 栋 5-9 层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盐龙大道 1593 号建科院未来大厦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龙岗发改备案(2025) 2025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建科院未来大厦项目位于中国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的深圳国际低碳城核心区,是深圳建科院自主设计建造和使用的研发基地。总用地面积 11037.7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62000 平方米,建筑高度 99.9 米,建筑层数为 24 层,主要功能为研发办公,本次招标内容为 R1 栋 5-9 层装修工程。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且不限于以下内容: 装修工程及装修配套工程等。具体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量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9 月 28 日; (实际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1 月 26 日; (实际以竣工验收报告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叁佰陆拾伍万贰仟玖佰柒拾玖元壹角玖分 (¥ 3652979.19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柒万玖仟壹佰玖拾贰元伍角陆分 (¥ 79192.5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9 月 16 日；

订立地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2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6 份, 承包人执 4 份, 2 份用于行政备案。

发包人: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叶青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5899831W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三路 29 号建科大
楼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叶青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公章)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喻利红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76803B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
29 号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 A 座 702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喻利红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2783515

传真: 0755-82782253

电子信箱: 1216412446@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东海支行

账号: 44250100004300001345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 ☐ ☐

工程名称： 建科院未来大厦R1栋5-9层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26年02月02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工程名称	建科院未来大厦R1栋5-9层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区坪地街道 盐龙大道1593号 建科院未来大厦 R1栋5-9层	建筑面积	3000 m²	工程造价	365.297919万元
结构类型	装饰装修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施工许可证编号：440307202511130199(市级施工许可证号：2025-1308)				
开工日期	2025年 11 月 17 日			验收日期	2026年02月0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2508-440307-04-01-561979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金春国
副组长	张大权、余涵、黄金宝
组员	刘伟、曾勇明、郑耀平、陈葱、黄俊玲、陈绍平、刘玮熠、焦博、龚小龙、王华秘、刘翠芹、李诗妍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金春国	张大权、余涵、黄金宝、曾勇明、龚小龙、王华秘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伟	郑耀平、陈绍平、刘玮熠、焦博、刘翠芹
工程质控资料	黄俊玲	陈葱、李诗妍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 ☐ ☐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 设备)工程名 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 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 计
地基与基础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主体结构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6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5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11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屋面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11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6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8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2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3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2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节能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电梯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GD-D1-613/5

室外工程子单位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 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 计
道路	/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边坡	/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附属建筑	/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室外环境	/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illegible]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竣工验收结论:

建科院未来大厦R1栋5-9层装修工程项目位于龙岗区坪地街道建科院未来大厦R1栋5-9层，工程建设规模3000平方米。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16年2月29日	2016年2月3日	2016年02月02日	2016年2月29日	年月日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名称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企业名称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喻利红 0755-82783526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黄金宝 18902669309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 29 号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 A 座 702				
工程名称	建科院未来大厦 R1 栋 5-9 层装修工程		承包范围	详见项目工程量清单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盐龙大道 1593 号建科院未来大厦		工程合同价	3652979.19 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5.09.28	合同竣工日期	2026.01.26	合同工期	12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5.11.17	实际竣工日期	2026.02.02	实际工期	77 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18	
技术经济实力				20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19	
工期控制				19	
协调配合与服务				19	
合计				95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按合同履约，质量、安全、进度及服务良好。 建设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6 年 2 月 3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 良好 ☐ 较好 ☐ 一般 ☐ 差 ☐				

2.2.2 安联尚璟府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项目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11-440311-04-05-783385001001

标段名称： 安联尚璟府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安达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999.754459万元

中标工期： 11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艾海洋



本工程于 2024-07-3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8-19

查验码：JY20240813881880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正本

GMGCSG-2021-0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安联尚璟府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承 包 人：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MB2D28500F

法定代表人：黄汉波

住所：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街道牛山路 33 号公共服务平台 4 楼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76803B

法定代表人：喻利红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 29 号天安创新科技广场
一期 A 座 702

项目经理姓名：艾海洋

资格等级：一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442017201907895

项目经理联系方式：13534913609

本工程于 年 月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
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安联尚璟府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位于新湖街道华夏路与楼明路交会处西北侧的安联尚璟府小区内

工程内容：包括室内装饰、安装、室外园建工程

结构形式：

层 / 幢：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 政府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1) 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 (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 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 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 土石方工程	☐ 土方: m ³ ☐ 石方: m ³ ☐ 运距: km	☒ 门窗工程	☐ 门窗面积: m ²
☐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 边坡长度: m ☐ 边坡高度: m ☐ 基坑周长: m ☐ 基坑深度: m	☐ 建筑智能工程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 mm/根 设计桩长: m ☐ 其他基础形式:	☒ 通风空调工程	☐ 使用面积: m ² ☐ 冷负荷: RT (冷吨)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景观绿化工程	☐ 面积: m ²
☒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 装修面积: m ² ☐ 幕墙: m ²	☐ 电梯工程	☐ 升降电梯: 部 ☐ 自动扶梯: 部
☐ 屋面与防水工程	☐ 屋面构造层面积: m ² ☐ 防水层面积: m ²	☒ 消防工程	☐ 消防水系统 ☐ 消防电系统
☒ 给排水工程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燃气工程	☐ 户数: 户 ☐ 管长: m
☒ 电气工程	☐ 强电系统 ☐ 弱电系统	☐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 高低压配电、外线 电缆工程 ☐ 其他:
☐ 建筑节能	☐ 屋面节能工程	☐ 其他通用安	☐

	☐ 外墙节能工程 ☐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装工程	
--	---	-----	--

(3) 其他工程: 负责厨房设计以及园所消防设计深化, 验收时幼儿园厨房应达到A级厨房标准, 且园所消防报建验收合格。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11 个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合格。

工程创优目标:

五、合同价款 (暂定)

暂定为人民币 (大写) 玖佰玖拾玖万柒仟伍佰肆拾肆元伍角玖分 (¥9997544.59 元), 具体以发改批复概算为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元);

(2) ☐工程保险费: (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 (大写) (¥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元);

(6)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元）；

（7）其他：

人民币（大写）（¥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即净下浮率= $[1-(\text{投标总价}-\text{不可竞争费})/(\text{公示的招标控制价}-\text{不可竞争费})]*100\%$ ，不可竞争费不下浮。本工程净下浮率为：8.8%。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正本贰份，发包人壹份，承包人壹份，副本肆份，发包人贰份，承包人贰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8月30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公章） 承 包 人：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
天安社区泰然四路29号
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A
座702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喻利红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755-82783515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东海支行

账 号：

账 号：44250100004300001345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工程名称： 安联尚璟府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项目

验收日期： 2021年7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工程名称	安联尚璟府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华夏路与楼明路交会处西北侧的安联尚璟府小区内	建筑面积	5478m²	工程造价	999.75445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3层	
	/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9202412020199				
开工日期	2024年12月20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4】-134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上海开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勇
副组长	庄楚成 全先国 艾海洋
组员	罗健 刘翠芹 全先国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勇	庄楚成 罗健 艾海洋 刘翠芹 全先国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勇	庄楚成 罗健 艾海洋 刘翠芹 全先国
工程质控资料	艾海洋	庄楚成 罗健 刘翠芹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 ☐ ☐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 设备)工程名 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 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 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4</u> 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6</u> 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8</u> 中: 评价为“好”的 <u>1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	<u>/</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u> 中: 评价为“好”的 <u>/</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合格	<u>1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1</u> 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12</u> 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u>1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2</u> 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11</u> 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1</u> 项
建筑节能	/	<u>/</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u> 中: 评价为“好”的 <u>/</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电梯	/	<u>/</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u> 中: 评价为“好”的 <u>/</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园林绿化	合格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6</u> 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勇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项目负责人	/	张勇
2	庄楚成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监理工程师	庄楚成
3	罗健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监理工程师	罗健
4	艾海洋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艾海洋
5	刘翠芹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刘翠芹
6	全先国	上海升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全先国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6

竣工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执行标准;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善;经建设单位组织参建各方进行的竣工验收,一致评定单位为工程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张勇 2025年7月1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王成林 2025年7月1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艾海洋 2025年7月15日	 姓名: 全先国 注册号: 3100160-013 有效期: 至2025年08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全先国 2025年7月1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 年 月 日

2.2.3 石化区西部公用管廊（滨海三路-滨海大道段）项目补强工程

惠州大亚湾石化公用管廊有限公司合同
合同号: GL-HJ-GC-2024-54

石化区西部公用管廊(滨海三路-滨海大道 段)补强项目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方）：惠州大亚湾石化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就甲方的石化区西部公用管廊(滨海三路-滨海大道段)补强项目工程等相关事宜，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承诺共同信守。

第一条 合同标

石化区西部公用管廊(滨海三路-滨海大道段)补强项目工程施
工。

第二条 规格及质量要求

2.1 乙方严格按照甲方审定的施工图纸及附件1施工。

2.2 工程施工中的材料由乙方提供，材料应符合国家标准，并经甲方同意。

2.3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5.2.1

5.2

5

目录

该

第三条 工期

本合同约定施工期限自甲方通知的开工日起计算。工期总日历天数不超过 30 天，且需在 2024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合同所有内容。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第四条 施工验收

4.1 施工地点：位于惠州市大亚湾石化区。

4.2 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施工，接受甲方代表监督。

4.3 施工所需电、人员、工具、配件、设备均由乙方自行解决，由此而产生的费用及相关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4.4 甲方验收时如发现乙方的施工与本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绝验收。

第五条 付款

5.1 本工程按双方商定的固定总价包干结算工程费，工程包干造价合计（含税）为人民币 3264918.66 元，大写：叁佰贰拾陆万肆仟玖佰壹拾捌元陆角陆分（其中税率为 9%，税费为 269580.44 元）。

5.2 固定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5.2.1、按甲方审定下发的施工图纸的全部施工内容施工；

5.2.2、施工期间人工费、材料价格以及机械台班价格上涨；

5.2.3、承包人所报的措施项目费（含临时设施费用），措施项目费中可能包括的内容，承包人必须全面考虑，若承包人报价中漏报，该项费用视为已包括在其它费用中，其后果由承包人承担；

5.2.4 其合同工期内除不可抗力原因外，所有为了达到在合同工期内完工所需的各种工程措施和费用。

5.3 付款方式：

5.3.1、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工程预付款总额为签约合同价的 30%。
金额大写：玖拾柒万玖仟肆佰柒拾伍元陆角整（小写：979475.60 元）。

5.3.2 预付办法

预付款支付期限：合同协议书签订且乙方进场施工后 10 天内乙方提出付款申请并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经甲方审批后予以支付。

5.3.3 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的所有工作任务，并组织项目预验收及提供完工报告（完工报告需要发包方、监理人、承包方三方单位共同确认），工程进度款支付签约合同价的 60%，金额大写：壹佰玖拾伍万捌仟玖佰伍拾壹元贰角（小写 1958951.20 元）。

5.3.4 经预验收检验合格，甲方组织监理人、承包方、管廊用户进行项目竣工联合验收，竣工联合验收合格后，乙方将竣工资料提交甲方存档备案完成后支付签约合同价的 7%，金额大写：贰拾贰万捌

仟伍佰肆拾肆元叁角壹分（小写 228544.31 元）。

5.4 质保金为签约合同价的 3% ， 金额大写：玖万柒仟玖佰肆拾柒元伍角陆分（小写：97947.56 元），质保期一年。待质保期届满且经甲方确认无质量问题后一次性无息支付，质保期自完工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5.5 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符合税务要求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含税），甲方在收到发票后的一个月以内支付相应费用，乙方未提交合法有效发票的，甲方有权迟延付款且不视为违约。乙方提供的发票记载内容必须与税务机关登记的内容一致。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6.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施工，致使甲方验收未通过的（包括但不限于逾期完成、施工内容与本合同约定不符等），乙方构成违约，甲方可以解除合同或者要求乙方在 5 日内完成返工，乙方还应按合同价款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 争议解决方式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合同变更及解除

8.1 双方确认,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对于具体内容和进度需要变更时,提出方应提前3日告知另一方,由双方协商并书面约定,作为本合同相关条款变更文本。

8.2 合同变更或解除后,对于已经履行部分所造成的实际损失,应由违约方承担。

第九条 其他约定事项

9.1 施工中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并按甲方要求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施工面应保持清洁,做到“工完场清”。

9.2 乙方对本项目安全生产全面负责,对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人身伤害、设备损坏等事故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责任,与甲方无关。

第十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10.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待双方履行完本合同的各自义务后,即行终止。

10.2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3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4 合同履行期间,双方与合同有关的来往传真、电话、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5 如因本项目受到管廊用户审图意见而发生重大变更,双方

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协商确定。

附件：1.《修复方案统计表》

2. HSE 协议书

甲方（发包方名称）：

惠州大亚湾石化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地址：惠州大亚湾石化大道中 26 号建

安大厦 7 楼

电话：0752-5583001

开户名称：惠州大亚湾石化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工行惠州滨海支行

银行帐号：2008022719200123220

纳税人登记号：91441300588258407P

乙方（承包方名称）：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

区泰然四路 29 号天安创新科技广场-

期 A 座 702

电话：

开户名称：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东海支行

银行帐号：44250100004300001345

纳税人登记号：91440300192476803B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工程名称: 石化区西部公用管廊(滨海三路-滨海大道段)
项目补强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市政管-4
第 1 页, 共 2 页

工程名称		石化区西部公用管廊（滨海三路-滨海大道段）项目补强工程		工程地点		滨海三路-滨海大道	
建设规模		混凝土管架及钢结构管架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及钢桁架结构	
建设单位		惠州大亚湾石化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 年 09 月 05 日	
监理单位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完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15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安达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设计单位		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工期 (日历天)		合同	
勘察单位		/				实际	
监督机构		/		合同工程造价(万元)		326.491866	
竣工验收条件具备情况	检查项目与内容			检查情况			
	工程按设计和合同约定项目完成情况			按要求完成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编审情况			齐全，符合要求			
	主要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含监理见证、监督抽检资料)			齐全，符合要求			
	工程实体竣工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齐全，符合要求			
	工程施工安全达标评定资料			齐全，符合要求			
	工程款支付情况			齐全，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符合要求			
	市政工程(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其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施工单位意见	本工程于 年 11 月 15 日 竣工, 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经我单位自行组织检查,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特申请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杨旭强 (执业资格证章)
监理单位意见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刘翠芳 (执业资格证章)
	施工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	喻利红 (执业资格证章)
	监理单位: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周光伟 (执业资格证章)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石化区西部公用管廊(滨海三路/滨海大道段)项目
且补强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惠州大亚湾石化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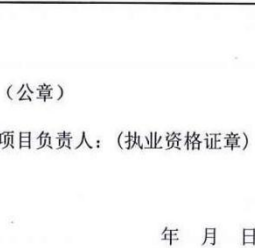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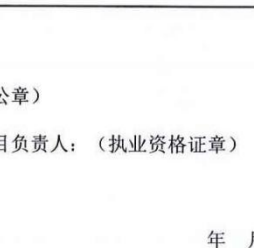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石化区西部公用管廊（滨海三路-滨海大道段）项目补强工程	工程地点	滨海三路-滨海大道段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混凝土管架及钢结构管架	工程造价（万元）	326.491866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及钢桁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24 年 09 月 05 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15 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惠州大亚湾石化公用管廊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土建）	
设计单位	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业昕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 年 11 月 15 日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齐全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有、合格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有、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有、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经检查核验，本工程均按设计图纸和施工规范要求完成合同全部施工内容，工程竣工资料齐全、完整。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严格遵守国家现行的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建立健全了施工质量保证体系，严格按照合同条款、设计文件和建设、监理的要求进行施工；严格执行施工技术规范和质量验收标准，在每道工序中严把质量关，工序经验收合格后才进行下道工序施工。工程施工全过程中，施工单位坚持安全文明施工，未发生任何质量、安全事故。本工程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技术标准。经综合评定，本工程施工质量符合合格标准。质量评定为：合格。	
	设备安装	设备安装的数量与规格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安装位置与设计相符。本工程设备安装施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技术标准。经综合评定，本工程设备安装施工质量符合合格标准。质量判定为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公章） 年月日	 总监理工程师：（公章） 年月日	 项目负责人：（公章） 年月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公章） 年月日	 项目负责人：（公章） 年月日	 项目负责人：（公章） 年月日

2.3 安全负责人业绩

姓名	肖泽霖	性 别	男	年 龄	29
职务	安全负责人	职 称	无	学 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971019047 3	手机号码	17603009642
参加工作时间	2019		从事安全负责人年限		1 年
安全员（C 证） 资格证书编号		粤建安 C3(2025)0012755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泽霖

社保电脑号：806850233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71019047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402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6	24402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7	24402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8	24402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9	24402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0	24402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1	24402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2	24402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1	24402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2	24402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3	24402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4	24402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5	24402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6	24402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合计			9886.72	4943.36			1312.46	437.53			437.53		327.6	262.08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eba9aae0d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4402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5)0012755

姓 名:肖泽霖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7年10月19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5年03月14日

有 效 期:2025年03月14日 至 2028年03月1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3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企业综合实力

3.1 企业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企业一级注册建造师人数				人数：11人
序号	姓名	专业	证书编号	
1	黄金宝	建筑工程	粤 1442023202401757	
2	刘翠芹	建筑工程	粤 1442022202304709	
3	刘国华	市政公用工程	粤 1432012201309912	
4	艾海洋	建筑工程	粤 1442017201907895	
5	魏鹏军	市政公用工程	粤 1442022202500157	
6	田伟荣	建筑工程	粤 1442024202502480	
7	吴宏海	建筑工程	粤 1442020202103231	
8	谢军华	建筑工程	粤 1442023202404237	
9	吴宏海	市政公用工程	粤 1442020202103231	
10	田伟荣	机电工程	粤 1442024202502480	
11	肖杰	建筑工程	粤 1442020202101245	

企业中级及以上工程师人数				人数：15 人
序号	姓名	专业	证书编号	
1	田伟荣	建筑工程	B08203010100010171	
2	李纯伟	市政路桥	1135617	
3	刘翠芹	建筑装饰造价	2303001143964	
4	刘国华	市政工程	粤 1432012201309912	
5	卢汉庭	园林工程	粤中职证字第 1819003009793 号	
6	吕云波	其他安全	20201104623000000356	
7	彭婷艳	市政工程	B08223080100002805	
8	邱诗旋	工程造价	1903003022354	
9	艾海洋	建筑工程	B08193010100004075	
10	曹敏红	施工管理	2403003190407	
11	黄振雄	市政工程	GX22020014605	
12	孙仰雄	建筑工程	10177503	
13	杨德跃	建筑结构设计	2000101090947	
14	吴宏海	建筑工程	B08203010100000265	
15	梁立波	环境科学与工程	粤中职证字第 1803053000048 号	
16	蔡德成	市政工程	20190089115	
17	肖杰	建筑工程	鲁 230200033204296	

16:19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11) 二级注册建造师 (21) 一级注册建造师 (11) 二级注册建造师 (21) 一级注册建造师

1、田伟荣

身份证号 362329*****17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4202502480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4、吴宏海

身份证号 440506*****13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0202103231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2、田伟荣

身份证号 362329*****17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4202502480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5、吴宏海

身份证号 440506*****13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0202103231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3、刘翠芹

身份证号 410527*****48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2202304709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6、黄金宝

身份证号 350583*****39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3202401757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6:19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11) 二级注册建造师 (21) 一级注册建造师 (11) 二级注册建造师 (21) 一级注册建造师

7、谢军华

身份证号 431081*****1X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3202404237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0、魏鹏军

身份证号 430722*****53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0202101245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8、艾海洋

身份证号 360622*****18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7201907895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1、刘国华

身份证号 441424*****79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2202500157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9、肖杰

身份证号 430722*****53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0202101245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已经是最后面一个了!



证书编号: B08203010100010171

姓 名: 田伟荣 D741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62329198411124817

专 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20 年 12 月 20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ZHUANYEJISHU ZHIWU ZIGE ZHENGSHU

姓 名... 李纯伟 ...

性 别... 男 ...

出生年月... 1969.07 ...

专业名称... 市政路桥 ...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

证书编号
1135617



持证人参加全国专业技术人才
培养工程专业技术培训。

经统一考试和资格评审, 具备
高级工程师 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水平。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翠芹

身份证号：41052719740228004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造价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396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刘国华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 420921197308135157
ID No. _____
管理号: K001201700495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 2017年12月29日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 市政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

批准时间: 2017.12.29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准单位: 孝感市职改办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号: 孝市职改办资(2017)141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 孝感市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粤中取证字第1819003009793号

卢汉庭 于2017 年
12月, 经 东莞市林业工程技
术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园林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8 年 02 月 07 日

101-0036



吕云波 230602198601171716

本人签名 _____

职业资格
证书管理号 20201104623000000356



姓 名 吕云波

性 别 男

证件号码 230602198601171716

级 别 中 管 级

执业证号 4422033426

发证日期 2025年1月14日



101-0036

注册记录

吕云波 230602198601171716

注册类别: 其他安全

聘用单位: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7年9月29日



注册记录

B0016 吕云波 230602198601171716

注册类别: 其他安全

聘用单位: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 2025年1月14日至2027年9月29日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 名 彭婷艳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430426199506055065
级 别 中级
专 业 市政公用工程
发证时间 2022年12月31日
证书编号 B08223080100002805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邱诗旋

身份证号：44050619860902080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235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证书编号: B08193010100004075

姓名: 艾海洋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360622198410023918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9 年 9 月 28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query/>



姓名: 孙仰雄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2.12

工作单位: 昆山市华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编号: 10177503

经 苏州建筑工程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于 2006 年 4 月 8 日 评 审, 孙仰雄 已具备 建筑施工工程师 职称资格。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曹敏红

身份证号：44078119900717552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施工管理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040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证书

证书编号: GX22020014605

姓 名: 黄振雄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4052419731110669X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级 别: 中级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获取方式: 评审

专 业: 市政公用工程

取得资格时间: 2019年12月

评审机构: 1874工程系列河池市建筑中级评委会

批准机关: 河池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在线验证网址:



生成时间: 2020年03月2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杨德跃

身份证号：441422198404134515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结构设计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1月29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0101090947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0年02月27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证书编号: **B08203010100000265**

姓名: 吴宏海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0506199301261713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20 年 12 月 20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sw.com/zcquery/>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符合国家颁布的《专业技术职务试行条例》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e certificate indicates that the holder has the qualifications of the related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s as stipulated in the national regulations — Provisional Regulations for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s.



成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发
Chengdu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Bureau

编号: 20190089115



(颁证部门钢印)

姓名 蔡德成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440582198010266399
ID Number

专业名称 市政工程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成都市成华区工程技术
市政专业中级职称专家

评审组织 评审委员会
Appraisal Organization

评审时间 2019年12月31日
Appraisal Date

批准时间 2020年2月25日
Approval Date

查询码 A30522002622096
Query Code

山东省高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 名：肖杰

性 别：男

从事专业：建设工程-建筑工程

系列（专业）名称：工程技术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3年10月21日

评审委员会：青岛市工程技术职务资格高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430722198704163653

证书编号：鲁230200033204296

公布文号：青人社字〔2023〕102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D1947444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3年11月01日

3.2 履约评价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甲方	合同签订 日期
1	建科院未来大厦 R1 栋 5-9 层装修工程	365.297919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 份有限公司	2025-09-26
2	毕业生宿舍修缮(2025 年) 项目	216.664699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2025-07-14
3	深圳本部生活区及办公区 隔离项目	45.912436	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	2025-07-14

3.2.1 建科院未来大厦 R1 栋 5-9 层装修工程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名称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企业名称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喻利红 0755-82783526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黄金宝 18902669309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 29 号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 A 座 702				
工程名称	建科院未来大厦 R1 栋 5-9 层装修工程		承包范围	详见项目工程量清单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盐龙大道 1593 号建科院未来大厦		工程合同价	3652979.19 元	
合同 开工日期	2025.09.28	合同竣工日期	2026.01.26	合同工期	120 天
实际 开工日期	2025.11.17	实际竣工日期	2026.02.02	实际工期	77 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18	
技术经济实力				20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19	
工期控制				19	
协调配合与服务				19	
合计				95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按合同履约，质量、安全、进度、服务良好。					
建设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6 年 2 月 3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 良好 ☐ 较好 ☐ 一般 ☐ 差 ☐			

3.2.2 毕业生宿舍修缮(2025 年)项目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名称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评价期限	2025-07 至 2025-10	
企业名称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专项乙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喻利红, 0755-82783515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姚泽顺, 0755-82783515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 29 号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 A 座 702				
工程名称	毕业生宿舍修缮(2025 年)项目		承包范围	对宿舍内墙面及天花进行重新粉刷;部分漏水宿舍进行防水补漏;宿舍淋浴间、卫生间、阳台破损瓷砖进行修复;对部分梁底及板底露筋处进行修补等工程内容事项, 具体工程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和建设方确认的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工程内容。	
工程地点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大学城校区、白云山校区		工程合同价	216.664699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5-7-14	合同竣工日期	2025-8-22	合同工期	40 日历天
实际开工日期		实际竣工日期		实际工期	日历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10		
技术经济实力			17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33		
工期控制			9		
协调配合与服务			27		
合计			96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该项目总体表现优秀, 评价优					
建设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5 年 8 月 15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 / 良好 ☐ 较好 ☐ 一般 ☐ 差 ☐				

3.2.3 深圳本部生活区及办公区隔离项目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企业名称	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专项乙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喻利红 0755-82783526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刘国华 18902669309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 29 号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 A 座 702				
工程名称	深圳本部生活区及办公区隔离项目		承包范围	详见项目工程量清单	
工程地点	深圳水库大楼		工程合同价	459124.36 元	
合同开工日期		合同竣工日期		合同工期	5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5.07.21	实际竣工日期	2025.09.08	实际工期	49 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19	
技术经济实力				20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19	
工期控制				20	
协调配合与服务				20	
合计				98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人员配置合理, 二期满足合同要求, 服务意识强, 配合较好。					
建设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5 年 12 月 9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 良好 ☐ 较好 ☐ 一般 ☐ 差 ☐				

4、农民工工资拖欠相关信用记录（不评审）

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告知书

致：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合法注册、正常经营的建筑施工企业。为配合本次招投标工作开展，现就我单位近一年农民工工资支付相关情况如实告知如下：

近一年以来，我单位严格遵守《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管理规定，规范企业用工管理，全面落实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实名制用工、工资按月足额发放等各项制度。

经我单位全面自查核实：近一年内，本公司不存在任何拖欠、克扣农民工工资的情形，无农民工工资拖欠投诉、信访、仲裁、诉讼及相关行政处罚记录，无未办结的工资清欠案件。所有在岗及离场农民工工资均已按时、足额、全额发放到位，用工及工资支付行为合规合法。

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告知书内容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虚假隐瞒。若经查实，我单位存在谎报、瞒报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我单位自愿放弃本次投标资格及中标权益，无条件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及招标单位的相关处理，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特此告知！

投标人（盖章）：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6月24日



5、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书（不评审）

企业性质告知书

致：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完整有效，是依法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登记、独立经营、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合法企业。为配合本次项目招投标工作，现就我单位企业性质情况如实告知如下：

经核查我单位工商注册登记信息及企业股权架构，我单位无国有资本、集体资本参股、控股及隶属情况，不属于国有企业、国有控股企业、集体企业及事业单位下属企业。本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

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告知书所陈述的企业性质信息真实、准确、合法，与工商登记备案信息完全一致，不存在虚假陈述、隐瞒实情、误导申报等情形。若经查实本告知书内容不实，我单位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投标无效、取消中标资格等后果，及全部法律责任与经济损失。

特此告知！

投标人（盖章）：深圳市安达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6月24日

